

Communist Party
and socialist construc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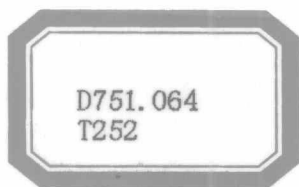
共产党执政 与社会主义建设

原苏东国家工人阶级政党执政的历史经验

唐 鸣 俞良早◎主编

山东大学当代社会主义研究所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
“原苏东国家工人阶级政党执政历史研究”最终成果

本书的出版得到华中师范大学“211 工程”重点学科建设经费的资助



共产党执政与社会主义建设

——原苏东国家工人阶级政党执政的历史经验

主 编：唐 鸣 俞良早
副 主 编：王建国 黄友牛 林建华
编写人员：唐 鸣 俞良早 王建国 黄友牛 林建华 叶剑锋
沈宗武 王永贵 陈 蔚 刘 霏 杭 俐 王进芬
李小珊 刘 睿 汤德森 曹向阳 袁定喜 荀 峥
蔡红梅 李年锦 杜 鹃 郑 芳 梅定祥 孙泽学
吴开松 张新萍 张有军 郑永朝 张映宇 王宗刚
赵长松

 人 民 大 学 出 版 社

责任编辑:茅友生

版式设计:陈 岩

责任校对:吕 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共产党执政与社会主义建设——原苏东国家工人阶级政党执政的历史经验/

唐鸣 俞良早 主编.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8.9

ISBN 978-7-01-007265-4

I. 共… II. ①唐…②俞… III. ①工人政党-执政-研究-苏联②工人政党-执政-研究-东欧 IV. D751.06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34504 号

共产党执政与社会主义建设

GONGCHANDANG ZHIZHENG YU SHEHUI ZHUYI JIANSHE

——原苏东国家工人阶级政党执政的历史经验

唐 鸣 俞良早 主编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北京龙之冉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08 年 9 月第 1 版 2008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46.75

字数:980 千字

ISBN 978-7-01-007265-4 定价:98.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目 录

第一篇 原苏东共产党探索执政方式的历史

第一章 列宁对共产党执政方式的探索	(2)
第一节 十月革命后列宁对共产党执政方式探索的历史轨迹	(2)
第二节 列宁关于党的执政方式科学化的理论贡献	(11)
第二章 斯大林时期共产党执政方式的形成及主要特点	(31)
第一节 列宁逝世后联共(布)执政的党内外形势	(31)
第二节 斯大林时期联共(布)执政方式的形成	(38)
第三节 斯大林时期联共(布)执政方式的主要特点	(45)
第三章 苏联东欧国家共产党执政方式的变迁	(55)
第一节 苏联共产党领导制度的世界影响	(55)
第二节 东欧国家共产党执政方式的确立	(60)
第三节 东欧国家共产党执政方式的变迁	(67)
第四节 苏联共产党执政方式的变迁	(73)
第四章 苏共执政模式的蜕变与苏联解体	(79)
第一节 戈尔巴乔夫改革前苏共执政的基本状况	(79)
第二节 戈尔巴乔夫时期对苏共执政模式的错误改革	(81)
第三节 苏共执政模式衰败的教训与启示	(97)

第二篇 共产党执政与社会主义的基本问题

第五章 关于选择符合本国实际的社会主义道路	(102)
第一节 列宁关于苏俄的社会主义道路不同于西方的思想	(102)

第二节	南共选择自治社会主义的道路	(106)
第三节	关于波兰式社会主义道路的思想与实践	(114)
第四节	关于布拉格之春	(121)
第六章	关于发展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力	(130)
第一节	列宁关于发展社会生产力的思想与实践	(130)
第二节	斯大林关于发展生产力的思想与经验教训	(136)
第三节	赫鲁晓夫时期苏联发展生产力的政策与方法	(140)
第四节	东欧各国发展生产力的实践与经验	(143)
第七章	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阶段	(149)
第一节	列宁关于苏俄社会发展阶段的思想	(149)
第二节	斯大林宣布苏联建成社会主义及其问题	(153)
第三节	苏共建设“共产主义”论	(158)
第四节	“发达社会主义”论	(161)
第五节	关于社会主义社会所处阶段的低调化	(165)
第六节	苏联在社会主义发展阶段的历史经验	(172)
第八章	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的阶级斗争	(175)
第一节	列宁关于共产党员要和资本家进行经济竞赛的思想	(175)
第二节	斯大林对苏联阶级斗争形势的错误认识和肃反扩大化	(182)
第三节	1956年匈牙利事件的历史教训	(189)
第九章	关于社会主义国家之间关系	(197)
第一节	共产党情报局的教训	(197)
第二节	1956年波兰十月事件的教训	(205)
第三节	关于中苏关系与中苏论战的教训	(209)
第四节	1968年苏军占领捷克斯洛伐克的教训	(216)

第三篇 共产党执政与社会主义经济建设

第十章	关于社会主义工业化	(224)
第一节	斯大林关于苏联工业化的积极思想	(224)
第二节	苏联和东欧各国优先发展重工业的经验教训	(232)

第十一章 关于农业集体化	(241)
第一节 列宁关于农业合作社的思想	(241)
第二节 苏联农业集体化的过程和教训	(244)
第三节 东欧国家农业集体化的教训	(253)
第十二章 关于生产资料所有制	(269)
第一节 苏联的国家所有制及其弊端	(269)
第二节 南斯拉夫的社会所有制	(276)
第十三章 关于计划经济与市场经济	(285)
第一节 斯大林时期指令性计划经济的教训	(285)
第二节 南斯拉夫的自治计划模式	(291)
第三节 匈牙利“第三种模式”的经济计划体制	(296)
第十四章 关于同资本主义国家的经济联系	(303)
第一节 斯大林时期苏联同资本主义国家经济联系的经验教训 ...	(303)
第二节 赫鲁晓夫时期苏联同资本主义国家的经济联系	(310)
第三节 东欧各国同资本主义国家经济联系的教训	(315)

第四篇 共产党执政与社会主义民主建设

第十五章 关于社会主义民主	(324)
第一节 社会主义民主制度内涵解读	(324)
第二节 列宁时期:政党、国家与社会关系的徘徊与摸索	(330)
第三节 苏联模式:政党、国家与社会关系倒置	(335)
第四节 苏联剧变:放弃党的领导与中央集权导致国家分裂	(340)
第五节 社会主义民主制度建设:政党、国家与社会的良性互动 ...	(343)
第十六章 关于社会主义监督	(349)
第一节 列宁的监察监督思想	(349)
第二节 斯大林的监督思想	(372)
第三节 东欧社会主义国家的监督制度	(374)
第四节 苏联及东欧社会主义国家监督制度评析	(380)

第十七章 关于社会主义民族问题 (384)

第一节 列宁关于发展社会主义民族关系的思想与实践 (384)

第二节 斯大林时期处理民族关系的教训 (395)

第三节 铁托时期南斯拉夫处理民族关系的经验 (402)

第五篇 共产党执政与社会主义文化建设

第十八章 关于发展社会主义文化 (408)

第一节 列宁关于发展先进文化的思想 (408)

第二节 斯大林时期苏联文化建设的教训 (425)

第三节 20 世纪 50 年代苏联、东欧国家的文化建设 (435)

第十九章 关于发展社会主义教育 (443)

第一节 列宁关于发展国民教育的思想 (443)

第二节 斯大林时期发展教育事业的成就和问题 (452)

第三节 50 年代苏联、东欧国家的教育事业 (460)

第二十章 关于发展科学技术事业 (468)

第一节 列宁关于发展苏维埃国家科学技术的思想 (468)

第二节 斯大林时期发展科学技术的成就和问题 (474)

第三节 赫鲁晓夫时期苏联的科学技术事业 (480)

第四节 东欧各国的科学技术事业 (484)

第六篇 共产党执政与社会主义军队建设

第二十一章 苏联军队的历史发展 (490)

第一节 苏联军队的建立与发展 (490)

第二节 苏联军队的党政工作 (497)

第三节 苏联军队的和平演变 (517)

第二十二章 关于苏共丧失军权的教训 (520)

第一节 放弃党的领导是苏共丧失政权的根本教训 (520)

第二节 军内“大清洗”是苏共丧失政权的历史教训 (523)

第三节	盲目发展军备是苏共丧失政权的重要教训	(525)
第四节	军队法纪不严是苏共丧失政权的沉痛教训	(530)
第五节	官兵待遇低下是苏共丧失政权的深刻教训	(538)
第二十三章	巩固党的执政地位必须加强军队建设	(547)
第一节	加强党对军队的绝对领导	(547)
第二节	落实富国强军的发展战略	(551)
第三节	坚持从严治军的根本方针	(553)
第四节	加强军队的执政理念教育	(556)
第五节	提高军人的物质生活待遇	(561)
 第七篇 原苏东国家共产党的自身建设 		
第二十四章	关于党内民主建设(上)	(566)
第一节	列宁时期苏联共产党党内民主建设	(566)
第二节	斯大林时期苏共党内民主建设	(597)
第二十五章	关于党内民主建设(下)	(610)
第一节	后斯大林时期苏共的党内民主建设	(610)
第二节	原东欧地区工人阶级政党党内民主建设	(624)
第三节	几点思考	(630)
第二十六章	关于党的理论建设	(636)
第一节	列宁关于党的理论建设的思想与实践	(636)
第二节	斯大林时期党的理论建设的经验与教训	(641)
第三节	赫鲁晓夫时期党的理论建设的经验教训	(650)
第四节	东欧各国党思想理论建设的经验教训	(657)
第二十七章	关于党的干部队伍建设	(663)
第一节	列宁关于党的干部建设的思想与实践	(663)
第二节	斯大林时期党的干部队伍建设的经验与教训	(668)
第三节	东欧各国党的干部队伍建设的经验教训	(674)
第二十八章	关于党代表人民的利益	(679)

6 共产党执政与社会主义建设

第一节	列宁关于改善人民生活的思想与实践	(679)
第二节	斯大林时期联共(布)代表人民利益的经验教训	(685)
第三节	赫鲁晓夫时期党代表人民利益的经验教训	(694)
第四节	东欧各国党代表人民利益的经验教训	(701)
第二十九章	关于坚持党的领导	(708)
第一节	列宁关于坚持党的领导的思想	(708)
第二节	斯大林时期坚持党的领导的理论与实践	(714)
第三节	赫鲁晓夫时期坚持和改善党的领导的经验教训	(724)
第四节	东欧各国党坚持党的领导地位的经验教训	(734)
后记		(740)

第 一 篇

原苏东共产党探索执政方式的历史

第一章 列宁对共产党执政方式的探索

1917年十月革命的胜利和苏维埃政权的建立,使俄国成为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使俄国共产党(布尔什维克)成为世界上第一个走上执政地位的无产阶级政党。这样,俄共(布)就由领导革命斗争的“革命党”跃升为在执政条件下领导社会主义建设的“建设党”和“执政党”。俄共(布)从“革命党”到“执政党”的历史性跳跃,是无产阶级政党的历史性跨越,它带来了党的身份、地位、结构体系、功能和领导方式的根本转型。既然是执政党,就有一个执政方式的问题。也就是说,取得了执政地位的共产党,要巩固自己的执政地位、提高执政能力,就必须不断改革和完善党的执政方式。列宁是世界社会主义运动史上探索执政党的建设、探索党的执政方式科学化的第一人。他对改革与完善党的执政方式进行了艰苦卓绝的探索,积累了十分丰富的历史经验,取得了许多意义深远的理论成果。

第一节 十月革命后列宁对共产党执政方式探索的历史轨迹

从1917年十月革命的胜利到1924年1月列宁的逝世,前后仅6年多时间。在此期间,俄共(布)共召开了6次代表大会和6次代表会议,每次大会(1921年5月的一次代表会议除外)都作出了主要是由列宁起草的关于党的建设尤其是党的执政方式的重要决议。此外,列宁还就执政党的建设问题尤其是党的执政方式问题,发表了大量文章、讲话和书信,他关于党的执政方式的探索的历程大致如下:

一、十月革命胜利初期列宁关于以布尔什维克党为领导的多党联合执政的思想

俄共(布)在执政体制上,并不是从一开始就实行一党制,而是经历了从多党联合执政到“一党专政”的历史演变。在十月革命胜利初期,列宁和俄共(布)

较好地坚持了多党联合执政,与左派社会革命党人等小资产阶级政党分掌政权。只是在1918年7月左派社会革命党人发动武装叛乱后,布尔什维克党与左派社会革命党人的联盟才彻底破裂。最后,1922年俄共(布)十一大决议宣布俄国共产党是国内唯一的合法政党,多党联合执政的局面正式结束,一党独掌政权的政党体制正式确立。

“十月革命”前的俄国,阶级斗争异常尖锐复杂,政党林立。在1905年俄国革命产生工人代表苏维埃时,列宁就设想在苏维埃内实行多党制。从1917年4月到1917年9月,布尔什维克党两次提出“全部政权归苏维埃”的口号,设想在苏维埃内部通过各个党派之间的和平斗争,成立一个只对苏维埃负责的政府。列宁和布尔什维克党坚信,各革命政党在苏维埃中的自由竞争,是革命和平地向前发展的助推器。随着形势的发展,列宁多党合作的主张转向主要向左派社会革命党人为对象,左派社会革命党人也积极参加了十月武装起义。

1917年十月革命后,无产阶级掌握了政权。列宁和布尔什维克党多次表示,愿意成立联合政府,同其他革命政党分掌政权。经过“十月革命”,布尔什维克党只存在同孟什维克和社会革命党等小资产阶级政党联合执政和分掌政权的问题。列宁指出:“现在我们同左派社会革命党人一起,不论在苏维埃中,不论在军队里,不论在整个国家中都拥有了多数,这是丝毫不容怀疑的。”^①左派社会革命党是俄国的一个大党,他们和列宁领导的布尔什维克党一起,参加了俄国“十月革命”的武装起义,这就决定了布尔什维克党必须同他们分掌政权。不仅如此,列宁还起草法令,提出在苏维埃中实行承认党派和通过有组织的政党来进行选举的比例选举制。

这样,按照列宁的设想,苏维埃政权初期实现了以布尔什维克党为领导的多党联合执政:

第一,表现在苏维埃政权的最高权力机构全俄苏维埃代表大会中。在1917年11月25日召开的全俄工兵代表苏维埃第二次代表大会上,未退出苏维埃代表大会的其他一些政党和团体,同布尔什维克一起参加了大会。大会共有代表649人,其中布尔什维克党390人,社会革命党人160人,孟什维克72人,孟什维克国际主义派14人。而且,左派社会革命党人在全俄中央执行委员会主席团及其常设委员会中获得了1/3的代表名额,布尔什维克和左派社会革命党人按平等原则共同承担了全俄中央执行委员会的领导工作。在1918年1月召开的全俄苏维埃第三次代表大会选出的306人组成的全俄中央执行委员会中,布尔什

^① 《列宁全集》第32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274页。

维克党 160 人,左派社会革命党 125 人,形成了布尔什维克党同其他政党分掌政权的局面。可见,全俄苏维埃代表大会及其中央执行委员会是多党联合的机构。

第二,表现在苏维埃政权的政府机构人民委员会中。开始,由于其他政党拒绝参加政府机构,全俄工兵代表苏维埃第二次代表大会选出的人民委员会,15 名成员全是布尔什维克。到 1917 年 11 月中下旬,左派社会革命党人有 7 名代表加入人民委员会,担任农业、司法、邮电等人民委员的职务。可见,人民委员会后来成为布尔什维克党和左派社会革命党人的两党联合机构。

第三,人民委员会的许多职能部门也都有左派社会革命党人参加。例如,到 1918 年 7 月,左派社会革命党人在全俄肃反委员会的 20 名委员中占 7 个席位,还有 1 人担任了委员会的副主席。可见,在苏维埃政权初期,苏俄实现了多党联合执政。

此一时期,俄共(布)的执政方式的特点主要是多党联合执政,布尔什维克党是领导党,在国家的执政体系中居于主导地位。但是,俄共(布)又不是唯一的合法的执政党,并未掌握全部政权,这时的党政界限比较清楚,党政职能划分比较明确。此时,苏(俄)实行的是以布尔什维克党为领导的多党联合执政。这时党政关系存在的主要问题是布尔什维克党的决定不能在苏维埃政权中得到贯彻,而且还受到左派社会革命党人的坚决反对,而不是一党执政、党政不分的问题。

然而,多党联合执政的局面并未维持多久。多党分掌政权解体的第一步是左派社会革命党反对列宁提出的布列斯特和约。批准同德国签订布列斯特和约给左派社会革命党和布尔什维克的合作以沉重打击。左派社会革命党人坚决反对签订和约,并在全俄苏维埃第四次(非常)代表大会上,投票反对批准和约。1918 年 3 月和约批准后,他们退出人民委员会。从 1918 年 5 月开始,苏维埃政权为度过饥荒而实行余粮收集制。左派社会革命党人又激烈反对。1918 年 7 月,左派社会革命党领袖在全俄苏维埃第五次代表大会激烈攻击布尔什维克党,并对苏维埃政府投了不信任票。在其提议遭到否决之后,左派社会革命党铤而走险,派人刺杀了德国驻俄国大使米尔巴赫,并发动武装叛乱,宣布夺取政权。对此,布尔什维克采取坚决措施,平息了叛乱。布尔什维克党同左派社会革命党的联盟彻底破裂。但在当时,多党合作的局面并未立即结束,一党执政的体制也未最后形成。1920 和 1921 年,由于孟什维克、社会革命党人和无政府主义者等“小资产阶级政党”参与了各地发生的农民暴动和叛乱,在平息各地叛乱的过程中,苏维埃政权宣布取缔并镇压一切反苏维埃的党派。1922 年,俄共(布)十一大宣布:“俄国共产党是国内唯一合法的政党”,“剥夺一切敌视苏维埃政权的政

治集团的组织自由”^①。这样,到1922年年底,一党独掌政权的政党体制在苏维埃俄国彻底确立起来。

由此可见,列宁和俄共同意实行多党制,是有条件和有原则的。这个条件和原则就是:其他政党必须服从布尔什维克党的领导,必须拥护社会主义。然而,其他多数政党并没有遵守这些条件和原则。一些党派由于反对在俄国实行社会主义制度、拒不承认苏维埃政权而遭到镇压。一些党派如左派社会革命党人由于不同意布尔什维克党的政策走向武装对抗苏维埃政权的道路,布尔什维克对这些党派予以取缔。历史的事实是,是其他党派而不是布尔什维克党破坏了多党合作制度。这样,只是由于其他党派的政治态度发生急剧变化,不愿意合作并发展到坚决反对布尔什维克党、退出联合政府以及公开发动反苏维埃的叛乱,列宁的思想才由多党合作转向一党执政。他曾经指出:“社会革命党人和孟什维克退出了,这不能怪我们。”^②在与左派社会革命党的合作破裂后,1918年5月,列宁才首次提出布尔什维克党单独掌握政权的一党制。

二、国内战争时期列宁关于布尔什维克党的“政党指挥”型直接执政的思想

1918年夏至1921年春,是苏维埃政权灾难深重的年代,内战、粮荒迫使苏维埃政权实行战时共产主义政策。“战时共产主义”概念最早出现在列宁《“论粮食税”一书纲要》中,后来又在《论粮食税》中作了完整的表述。它的基本含义是指国内战争和国外武装干涉时期所采取的带有“共产主义”特点的一系列非常措施。这些措施概括地说就是:其一,由国家按严格的集中制管理一切工业生产,把大中型工业以及一部分小型工业收归国有;其二,实行余粮收集制,要求农民把全部剩余产品交纳给国家;其三,禁止私人买卖粮食和工业品;其四,取消货币流通而代以实物交换;其五,实行普遍的义务劳动制,使劳动军事化;等等。这种战时共产主义政策不仅贯彻于经济生活之中,而且表现于政治生活和文化生活之中。即是说,在“一切为了前线,一切为了胜利”的口号下,全国成为一个统一的军营,整个国内生活服从战争的需要,每个劳动力都竭力为前线工作^③。1918年夏至1921年春,在这种具有鲜明军事化和国家强制性特征的战时共产

① 《苏联和苏俄刑事诉讼及法院和检察院组织立法史料汇编(1917—1954)》上册,法律出版社1958年版,第68页。

② 《列宁全集》第33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30页。

③ 宋才发:“论列宁从‘战时共产主义’到新经济政策思想的嬗变”,载《固原师专学报》1996年第4期。

主义政策之下,俄共(布)的执政方式由多党联合执政转向了“一党专政”,其实质是极端集中制下的“政党指挥”型直接执政。名义上是把一切权力都集中到国家手里,但实际上是整个国家的政治、经济、社会、文化权力都聚集到俄共(布)身上。所谓“政党指挥”型执政方式,即党不仅是领导核心,而且以公共权力核心的形态,直接指挥国家政权机关作为或不作为。这种执政方式的基础和重要内容之一是党和公共权力的架构与西方国家公共权力分立制衡、政党隐身其后的架构不同,共产党作为执政党在国家权力等级序列中居于公共权力机关之上,与公共权力机关实际上存在上下级关系^①。列宁的这种“政党指挥”型直接执政的思想内容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一党专政”的思想

1919年7月列宁在一次会议上的讲话中,针对资产阶级对苏维埃政权一党专政的攻击激愤地说:“是的,是一党专政!我们就是坚持一党专政,而且我们决不能离开这个基地,因为这是一个在几十年内争得了整个工厂无产阶级即工业无产阶级的先锋队地位的党。”^②“一党专政”是列宁借用反对者的话来阐明一党领导的原理。“一党专政”即一党领导、一党执政、一党独掌政权,不同其他政党分掌政权。在俄国,不存在同其他政党建立统一战线而分掌政权的问题。列宁的这一思想有两个方面的含义:

首先,布尔什维克党难以同孟什维克和社会革命党人实现联合。引出这一论断的问题之一,是有的人在1919年建议布尔什维克同孟什维克和社会革命党人“联合”。列宁指出,历史的经验证明,孟什维克和社会革命党人在革命中极易动摇,倒向资产阶级一边,布尔什维克同他们的联合难以成功。况且,1919年他们正同帝国主义者和自卫军一起从事颠覆苏维埃政权的活动。

其次,只有布尔什维克党才能领导俄国的社会主义事业。列宁讲道,布尔什维克党在1905年革命以前就取得了无产阶级先锋队的地位,以后经过了多次革命斗争的考验,一直同工人群众打成一片,“因而只有这个党才能领导工人阶级去深刻地根本地改变旧社会”。可见,这里的“一党专政”,不是在讲“专政”,而是讲一党“领导”,即只有布尔什维克党才能领导俄国的社会主义革命。可以肯定的是,在这里,列宁并没有用“一党专政”来概括苏维埃俄国的政治体制。^③

^① 吴家庆、彭正德:“中国共产党执政方式的历史考察与思考”,载《当代世界与社会主义》2004年第2期。

^② 《列宁全集》第37卷,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125页。

^③ 参见俞良早:“关于列宁苏维埃建设思想的几个问题——为纪念十月革命80周年而作”,载《政治学研究》1997年第3期。

(二)党是无产阶级的直接执政的先锋队的思想

在俄共(布)执政初期,列宁主张共和国的任何国家机关未经党中央指示,都不得解决任何重大政治问题或组织问题。为了实现党的直接执政,列宁提出在苏维埃政权中建立严格服从党的纪律的党团(党组)。为了实现党的直接执政,俄共(布)第八次代表大会决定选拔共产党员到苏维埃国家机关工作。在俄共的号召下,全党35万人中就有一半以上的共产党员到了国家机关,当时的外交人民委员部中有点权威的工作人员都是共产党员,因而这个机关获得了可靠的共产主义机关的称号。军队是国家政权的重要组成部分,为了实现党的直接执政,俄共(布)组建了300万人的军队,由共产党这支先进队伍的成员任领导者。为了实现党的直接执政,在基层政权中,许多地方的党委书记就是苏维埃主席、革命法庭庭长。正如列宁提出的“党中央和全党,掌握着行政管理,就是说,管理着国家”。这就是党直接执政的领导方式^①。

(三)把党的上层和苏维埃的上层“融”为一体的思想

1919年3月召开的俄共(布)八大通过的决议在“十月革命”后第一次提出了党政职能划分的思想。但是,当时国内战争的环境十分复杂而险峻,明确划分党政职能是不可能的,在实践上也很难行得通。由此,列宁提出,实行党政职能分开的时机还不成熟。1920年11月,列宁提出:“党的上层领导就是苏维埃机构的上层领导,这是一回事”^②。1921年3月,列宁在俄共(布)十大上又提出:“作为执政党,我们不能不把苏维埃的‘上层’和党的‘上层’融为一体,现在是这样,将来也是这样”^③。把党政上层融为一体,就是把党和国家的最高领导职务融为一体。当时俄共(布)中央委员和候补中央委员31人,其中10人是人民委员会委员。列宁是政治局委员同时任苏维埃人民委员会主席;斯大林是政治局委员同时任民族事务人民委员;捷尔任斯基是候补中央委员同时任全俄肃反委员会主席。列宁把党政上层融为一体,不是把党的代表大会同苏维埃的代表大会融为一体,也不是把党的上层的领导职务同苏维埃国家机关上层的领导职务融为一体,而是由党的领导人出任国家的领导职务。因此,党政上层融为一体不等于党政一体化,也不等于以党代政^④。

(四)在党内生活中实行极端集中制的思想

在国内战争时期,由于苏维埃政权处于国内战争和外国武装干涉的险恶环

① 参见邢理:“列宁关于党政关系的理论和实践”,载《成都行政学院学报》2002年第4期。

② 《列宁全集》第40卷,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33页。

③ 《列宁全集》第41卷,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11页。

④ 参见邢理:“列宁关于党政关系的理论和实践”,载《成都行政学院学报》2002年第4期。

境,由于党的中心任务是军事斗争,所以党的建设的显著特点是强调集中。在这种情况下,列宁十分强调党的集中和纪律。在列宁的主张下,党内实行“最严格的集中制”,也叫“极端集中制”。

第一,组织上的“极端集中制”。1919年,俄共(布)八大在《关于组织问题》的决议中指出,“党的一切事业,可以集中的就应当为了事业的利益而加以集中”^①。这种组织上的“极端集中制”突出表现在干部的委派制上。当时,党的干部的“全部分配工作由党中央委员会掌握”^②。党章虽然规定党的一切领导机关都由选举产生,但在当时特殊的历史条件下,实际情况往往是“对应由选举产生的职务实行任命”,而且宣布这样做“在原则上是必要的”^③。根据有关统计,仅1920年4月至11月期间,党中央直接任命的干部就有37547名。

第二,工作方法上的“战斗命令制”。1919年俄共(布)八大的决议指出,“党正处在绝对需要有最严格的集中制和最严格的纪律的环境下。上级机关的一切决议下级机关绝对必须执行。每个决议首先应当执行,只有在执行以后才可向有关的党政机关提出申诉”^④。1921年,俄共(布)十大决议强调说,在前一时期,“党组织的军事化必然成为党的组织形式”,这表现为“组织上的极端集中制和党组织的集体机关的紧缩”,党的工作方法也趋向“战斗命令制”,即“战斗命令由党的领导机关发出,普通党员必须绝对无条件地执行,不得加以讨论”^⑤。

第三,增设和加强党的中央机构,权力向党中央和党的领袖集中。十月革命前,俄共(布)党中央的领导机关是中央委员会,人数很少,只有一二十人。1917年7月,俄共(布)六大通过的党章规定:从中央委员会中选出一个“核心组”,以便处理日常工作。

通过这些措施,俄共(布)在党内形成了高度集中的领导体制,党中央机构拥有十分广泛的权力。这也是列宁的意见和主张,他在1920年曾经指出,在目前激烈的国内战争年代,共产党只有按照高度集中的方式组织起来,在党内实行近似军事纪律的铁的纪律,党的中央机关成为拥有广泛的权力、得到党员普遍信任的权威机构,只有这样,党才能履行自己的职责^⑥。这种组织上的极端集中制

① 《苏联共产党决议汇编》第1册,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567页。

② 《苏联共产党决议汇编》第1册,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568页。

③ 《苏联共产党决议汇编》第2册,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41页。

④ 《苏联共产党决议汇编》第1册,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567页。

⑤ 《苏联共产党决议汇编》第2册,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51页。

⑥ 参见王正泉主编:《从列宁到戈尔巴乔夫——苏联政治体制的演变》,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9年版,第102—103页。